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梁建坤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可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核查意见。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